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, 实际出席 7 人。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彪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5.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 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(质)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同日发布的 2019-49 公告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

2. 《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同日发布的 2019-50 公告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 本议案为特

别决议，需要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发布的 2019-51 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